

证券代码：874027

证券简称：永驰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永驰婴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7 月 26 日 以传真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葛良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要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

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中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永驰婴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永驰婴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8 日